

財團法人吉祥臻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

《希望天使 深耕陪伴》

壹、服務目的

本會至今在地深耕服務 18 年以來，陪伴眾多孩子與家長走過危機，在第一線的服務過程中，我們發現多數的服務對象是屬無依失親孩童或是遭遇重大變故、因故無法親自照顧而寄人籬下的。在這些孩童中，甚至因家中經濟狀況不佳，主要照顧者亦缺乏教養責任與教育觀念，進而放任孩童在外遊蕩或是生活在一個不安全的環境中長大，

有鑑於此，本會為了扶助無依弱勢的孩子們能夠安心地就學及亦能有安全穩定的環境得以成長，並且協助他們增強學業能力，給予他們與一般兒童競爭的機會，本會著重於以經濟扶助與多元輔助活動方案等方式，讓這些無依兒少與弱勢家庭能被支持、陪伴、以及關懷，並協助其解決未來生活上的困境，翻轉自己的人生！

貳、服務對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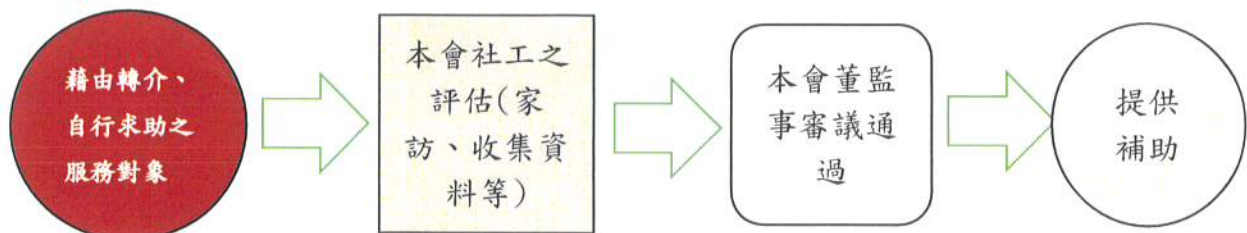
本會以高屏地區，年齡範圍以 4-18 歲之無依孩童為主，凡符合以下條件者，皆可進行轉介評估：

- 一、失去雙親、家庭遭受重大變故（死亡、出走、離婚、重病、身心障礙無工作能力、入獄服刑…），致其家庭收入不足以維持孩子正常生活需要者。
- 二、替代照顧者因經濟條件不佳，兒少就學費用及基本生活開銷造成重大負擔者。
- 三、因婚姻關係不穩定，造成兒少照顧資源薄弱問題，足以影響兒少正常發展者。

參、補助核定標準(符合本會開案對象)

- 一、藉由高屏地區之學校機關、社福機構或相關單位、鄰里長等協助轉介或透過友人、自行求助等方式，經本會社工實際至案家進行初步訪視，以及與主要照顧者或個案了解相關資訊。
- 二、經本會社工評估符合開案需求者予以開案服務。
- 三、經本會董監事審議通過後，進行各項相關補助。核定流程如圖一：

圖一



肆、各項扶助項目與補助對象

一、經濟扶助

序	服務項目	主要補助對象	補助項目	補助內容	補助名額
1	生活費或照顧津貼	中低收、低收入戶或邊緣戶之4-6歲、國小、中孩童	1. 日常生活津貼 2. 營養午餐	1. 日常生活津貼，經評估後每人每月補助2000~3000元不等，最高補助12個月。 2. 營養午餐補助，經評估每人每月補助600元，一年以8個月計算。	20名
2	突發事件急難救助	4-18歲經評估符合開案條件之對象	因突發事故導致生活陷入困境	每人每次補助約5000~10000不等，依實際評估狀況而定。	20名
3	學習/教育補助	4-18歲經評估符合開案條件之對象	1. 學童學雜費及其他教育費補助(例如：課後輔導費等) 2. 孩童獎學金 3. 孩童勵學金	1. 每人每學期補助5000~1000元不等。 2. 學童每學期學業成績總平均達85分以上(甲等)且德育成績為優等者 3. 學童每學期學業成績比前一學期總平均進步10分以上且德育成績為優等者	10名
4	其他補助	中低收、低收入戶或邊緣戶	輔具修繕費、租借費	視個案需求，評估後可協助補助相關之費用。	10名

※備註：

1. 補助項目3，出席率達八成以上，方可申請。
2. 以上補助須提供相關單據、發票或證明。
3. 本會保有評估是否列為補助對象之最終決定權。

二、心理諮商暨創傷治療：依個案需求或家庭狀況，評估後之協助服務。

序	服務項目	主要補助對象	補助項目	補助內容	補助名額
1	個別諮商	經評估符合開案條件之對象或家庭	依個案需求與意願，媒合或轉介相關諮商所或心理師，進行個別諮商服務。	每人每次可申請 6 次諮商。	10 名
2	團體諮商 創傷治療 遊戲治療 藝術治療	經評估符合開案條件之對象或家庭	視個案需求與意願，協助提供媒合與轉介相關諮商所或心理師	每人每次可申請 3 次諮商治療。	5 名

※備註：

1. 有事臨時無法前往未提前告知或無故失約達兩次者，取消此服務補助。
2. 本會保有評估是否列為補助對象之最終決定權。

三、多元培養教育與協助

序	服務項目	服務對象	服務方式	服務目標
1	品德教育、生命成長、自我探索等多元課程安排	凡本會開案之對象與家長(主要照顧者)皆可免費申請	邀請不同領域專業講師針對相關主題進行授課或進行講座。	1. 透過辦理各類活動或課程，提升自我的認識，其增進人際互動技巧、情緒智商管理、問題解決能力、增強社會適應力及彈性。 2. 家長(主要照顧者)與孩童能有更貼近之關係，改善互動模式，進而提升彼此之關係復原與修復。
2	自立生活體驗訓練	國中以上經評估符合開案之對象	1. 連結相關之資源，辦理營隊或自立生活訓練營。 2. 邀請相關領域之講師或安排個案前往上課。	1. 服務對象透過相關之課程，提升對自我人生道路有更進一步之認識，培養獨立自主之能力，為家庭與現況能有基礎知能。 2. 透過營隊自立之訓練，培養挫折與堅忍不拔之毅力，提升自我問題解決能力與挫折容忍度。
3	職涯探索與技能培訓	15歲以上經評估符合開案條件之對象	1. 依個案需求，媒合相關單位進行參訪 2. 邀請專業之講師進行授課及實務培訓。 3. 轉介與媒合相關單位協助訓練。	1. 透過職涯探索，了解自身未來職涯道路與興趣，以及認識相關多元就業之管道，進而提升服務對象對就業有更清楚之了解。 2. 透過培訓相關之技能，提升個案自我之就業能力，進而改善翻轉家中貧困之狀況與獲取自我之成就感。
4	生活用品援助或物資發放	凡符合本會服務對象之條件及弱勢族群	實地探訪關懷或透過鄰里長及相關人員一同進行物資發放與關懷。	透過微薄之力量，協助弱勢族群在食衣住行之需求上，能有所滿足與改善現況，將大眾真誠的關懷與愛，傳達給需要幫助的人，給予內心之溫暖。

※備註：本會保有評估是否列為補助對象之最終決定權

四、築夢計畫

主要補助對象	補助項目	補助內容	補助名額
15-18 歲青少年 且經本會服務 達 3 年以上者	築夢基金用於兒少個人教育或多元發展計畫上，如下列： 1. 個人升學計畫 2. 技職培養 3. 出國交換計畫 4. 出國留學 5. 其他個人多元發展創新計畫	每案最高補助上限為新台幣拾萬元整	1 名

※備註：

1. 以上補助須填寫申請書，繳交照片、身分證等資料。
2. 本會保有評估是否列為補助對象之最終決定權

伍、轉介方式

1. 協助填妥「本會轉介表」，將轉介單與其他相關文件，以傳真、郵寄、電子信箱等方式轉介至本會，並來電確認轉介資料是否送達。
2. 自行求助者，本會將依留下之資訊及聯絡方式與相關人員聯繫。

陸、實施範圍：高雄市、屏東縣市全區

柒、本會相關資訊

1. 聯絡電話：0971532889 轉分機 9 或 28(網路電話)
2. 傳真電話：07-7025003
3. 郵寄地址：高雄市鳳山區誠群街 10 號
4. 本會官網：<https://chc.eoffering.org.tw/>
臉書粉絲專頁：搜尋「財團法人吉祥臻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